

证券代码：688191 证券简称：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：2022-002

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已于2021年12月31日以书面、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。

2、会议于2022年1月7日下午2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所有监事均以现场方式参加。

3、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传伦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列席本次监事会会议。

4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.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的事项，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经监事会会议审议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（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、定期存款、大额存单、通知存款、保本型理财产品等），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经监事会会议审议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1 月 8 日